

乌兰不浪的夜祭

碧野



封面设计：刘明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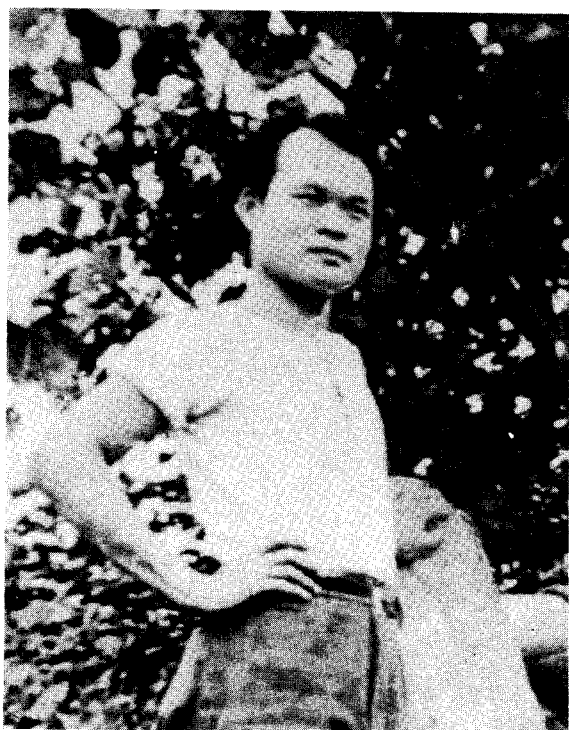
乌兰不浪的夜祭

碧 野

四川人民出版社出版 (成都盐道街三号)
四川省新华书店发行 四川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毫米 1/32 印张8 插页3 字数158千
1980年9月第一版 1980年9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23,500册

书号：10118·348 定价：0.75 元



抗日战争时期的碧野

小 序

这个选集共收入五个中篇，都是我在抗日战争期间写的作品。从这选集中，可以看到我在创作道路上走过来的几个脚印，同时，也可以看到一个时代的侧影。

从写作的年代看，这都是我二十几岁的作品。时隔四十年，中间经历了多少风风浪浪，这仅仅是时代长河中的几粒砂子，被冲洗得难以寻觅。这五个中篇散失各地，很不容易才找到，象断了线的出土残珠串了起来。

《北方的原野》是描写抗战初期游击队的活动，一支由农民和男女青年学生组成的游击队，在华北大平原英勇抗击日本侵略军的故事。这个中篇曾得到茅盾同志的推荐（见茅盾文集第九卷），并获得广大读者的好评。后来，有一位同志告诉我，当年他在陕甘宁边区夜里站岗放哨，就是在月光下一口气读完了《北方的原野》的。正因为如此，这本中篇小册子出版后，就被国民党列为禁书。

《北方的原野》是抗战初期的作品，它遭受的命运尚且如此，到了抗战中期，国民党对内镇压、对外媚敌，就更加

暴露它的反动真面目了。《大红骡子和缺犁耙》和《三次遗嘱》就是在那种现实生活基础上产生的作品。《大红骡子和缺犁耙》描写了中国农民在抗战中期遭受的深重灾难；而《三次遗嘱》则是描写中国知识分子在反动镇压下的狱中生活。事隔多年后，我借到《三次遗嘱》原书，发现扉页上有当年读者对国民党黑暗统治的血泪控诉的文字，这对我来说，又是鼓励又是心酸。我感到鼓励的是，这个中篇得到了读者的强烈共鸣；而感到心酸的是，过去，我们的知识分子真是苦难重重。

《奴隶的花果》是描写旧社会最底层的人们的生活的，这是我童年和少年时期生活的一个侧面。我以贫民区为背景，写了奴隶们悲惨的命运。这个中篇当年是由靳以同志编入他主编的丛书的。有一年，苏联十月革命纪念日，在重庆，文艺界的进步作家和艺术家，都前往琵琶山苏联大使馆祝贺伟大的节日，我和多年前通过信的茅盾同志初次会见，他当面表扬我《奴隶的花果》写得好，给我热情的鼓励；而且，在重庆新华日报工作的一位同志也曾写过评论文章，称誉这个中篇是现实主义的作品（见当年重庆群益出版社编辑出版的一个刊物上的《从空想到现实》一文）。

《奴隶的花果》是一九四三年春天在成都，也即在“抗战大后方”写的，这时已是抗战后期。为什么我从写抗战又倒回去写少年时期的生活呢？这与当时的国民党统治日益反动有关。象《大红骡子和缺犁耙》那种反映农民疾苦、象《三次遗嘱》那种反映知识分子苦难的作品，是不能再写的了。

因此，作者不得不转而写他熟悉的少年生活。有一个例子可以充分说明这个问题，这就是我写的长篇《风砂之恋》的遭遇。这部长篇约二十万字，是描写抗战期间的两组青年的，一组进步，一组堕落。作者本意是有所鞭策的，但国民党图书审查官在原稿上，用浓墨涂掉了描写进步青年一组的故事情节达六万字之多，即几乎删去了三分之一，把一部有强烈对照性的长篇变成了描写青年堕落生活的作品，其效果可想而知。仅此一点，就足以说明当时在国民党统治区进步作家写作的困难了。

而《乌兰不浪的夜祭》是写于一九四〇年夏天。那时，“皖南事变”还没有发生，抗战情绪尚高，我也还很年青，只二十四岁，青春的生命充满了活力，思想感情插上翅膀，海阔天空任飞翔。当时，我写《乌兰不浪的夜祭》的心情是美好的。它以蒙古草原为背景，描写蒙族女英雄飞红巾大义灭亲，双枪处置了她的年青美貌的情人。她的情人是一个很出色的歌手，实则是混进她率领的抗日游击队的一个汉奸分子。作品刻划的人物性格非常鲜明，故事情节很不一般，富于浪漫主义色彩，因而受到广大青年读者的赞赏。解放后，有一位诗人的妻子告诉我，她年青上大学的时候，同寝室睡上铺的女同学勾着头凝神静听下铺一个女伴在油灯下吟《乌兰不浪的夜祭》的动人情景。文化大革命中，“四人帮”把它打成“汉奸文学”，但文革后，却有一个当过红卫兵的读者给我写了一封热情洋溢的长信，叙述他当年戴着红袖章在一个中学大礼堂里看管从各处抄家来的书籍，那“毒草”堆积如山，准

备烧掉。在一个偶然的会里，他随手捡起了《乌兰不浪的夜祭》，一读之下，爱不释手，一口气读完后，深受感动。他信上对我热情建议重版这个中篇。

我想，回顾是为了向前看。回头看看自己走过来的道路，是为了更好地奔赴前程。现在，重版这个中篇选集，既是作为借鉴，又是作为纪念。

时至今日，这个中篇选集得以重新和读者见面，在作者说来，真是喜出望外。这首先要感激我们的党，粉碎了“四人帮”，解除了十年的浩劫，也解除了我身上的枷锁；同时，也应感谢四川人民出版社的编辑同志，这些辛勤的园丁，有胆有识，不避艰难，接受这部选集的出版，重新培植老树，施肥浇水，让它再发新花。

碧 野

一九八〇年春于武汉

目 录

小 序

乌兰不浪的夜祭 · · · · · 1

奴隶的花果 · · · · · 50

大红骡子和缺犁耙 · · · · · 109

三次遗嘱 · · · · · 165

北方的原野 · · · · · 206

乌兰不浪的夜祭

一

从东北方的布鲁图到西南方的乌兰不浪，沿着漂动着水草的清流的野兔河西岸，是一片水分饱满的丰美的大草原，这大草原永远没有尽头，远茫茫的四周，目光所能到的，好象画了一个大圆周。而草原的上面，是覆盖着一个晶蓝的天。

就从那东北方的草原上，忽然出现了两个动荡的影子，好象是两个微细的水泡，越漂越近，当你能看出那是两匹奔驰而来的马时，一忽间你就看出那马上的骑者了。

前头的是一匹斑马，骑者是一个眉目清秀的青年男子，他的乌金的头发在风中飞动着，腰间挂着一支胡笳，然而他的双眉长长的往下拉，为满腔的悲哀所沉压着似的，额上的细纹也为一种恐惧跳动着。

斑马的稍后侧，跟着一匹闪着油光的骠健的枣红马，骑者是一个强壮的女人，头上戴着颜色鲜艳的红头巾，当枣红马

飞奔在绿色的大草原上的时候，红头巾就象是一团火，一片飞焰。她的上身穿着一件多钮扣的猎衣，下身穿着一条马裤，裤的左右斜袋上，插着两支手枪。她的脚上穿着一双有着美丽花纹的蒙古高统雕靴。她的眼睛圆而大，闪射出倔强的亮光。

在八支马蹄后边，奔跑着一只高大的獒犬，它为长途的奔跑而疲劳了，舌头拉得长长的，肥大的尾巴也几乎曳在地上。

傍晚的时候，一种为塞外特有的飞焰般的半天云霞，把大草原镀上了一层奇丽的红辉。远处，已经传来息牧的铜角声，远处可以看出那穿过大草原的牧马和羊群的影子。

这时，他们的马匹来到了抖荡着波浪的野兔河边。这野兔河边的水草肥美得令人心爱，那长长的嫩绿的叶儿有寸来宽，青青的草茎遮没马腿。不远的草间有几匹骏马在嬉逐；在河岸上，有一个用银圈箍着黄发的妇人，在替一只孕马洗刷身子。为旅途的跋涉而劳顿了的这两个客人，知道歇宿的地方就在不远了，于是他们不愿去惊动那洗马的妇人和嬉逐着的马群，勒勒马头绕一个弯子过去了。

不久后，他们来到搭架在临近河边的一大片成群的帐篷前，帐篷为落霞辉映得闪着红彩，牧人们正在吃喝着他们的丰盛的晚餐，那羊肉和乳酪的浓香一阵阵地被微风吹送了过来。

牧人们为走近来的马蹄声所惊动了，愕然地望着这渐渐走前来的两个奇异的骑者。

“赛恩拜瑙！”一个多胡子的壮汉从人丛中站了起来。

脸朝天两手举起向女骑者祝问晚安——这是一个对尊者的礼节。

“赛恩拜瑙！”女骑者点首微笑的回答了一声。

女骑者的红头巾在霞光中闪映得更加殷红——这是在大草原上一个出色的装扮。这明耀的红头巾在这大草原上，显示出对一切强暴和险恶都无所畏惧。由于这点，大家心里想：这两个客人必定大有来历。

女骑者的威风，使每个自小就狂野而倔强地生长在草原上的骠悍的男子陆续地站了起来，女人们则半跪迎接。

那个多胡子的壮汉很快地走上来牵住枣红马的缰绳，用爽朗的声音恳请着女骑者：

“飞红巾，请在这儿歇一夜，我们预备有一支烧羊和马奶请大家吃喝。”

女骑者只说了一声“打搅”，就从马背上翻身下来，她并且命令那个和她同行的忧郁的男骑者下马。

多胡子的壮汉向大家作了一个简单的介绍：这个可尊贵的女客是全乌兰察布盟闻名的老英雄唐尔的女儿——女英雄飞红巾。

一提起老英雄唐尔的名字，众人就好象被大铁鎚一击般的震惊得跳了起来，因为在整个乌兰察布盟，连每根小草和每一粒细砂，都听说过关于老英雄唐尔的侠义的行径，和勇不可当的故事。今天，居然在这野兔河边的牧场上看到老英雄唐尔的女儿飞红巾，这是多么稀罕多么可庆慰的事！

在众人燃烧着无限敬意和惊喜的眼光下，飞红巾傲然的

把强壮的身子靠在枣红马的马鞍上，明锐的眼睛望着草原的远方。她用着一条黄绫手巾在擦着额上的汗珠。

一个长鬓斑白的老人，满满地盛了一大木碗马奶，双手端到飞红巾的面前，呐呐地说道：

“姑娘，为了表表对你父女的敬意，请你喝尽这一碗鲜乳！”

飞红巾并没有推让，她接过木碗，豪爽地引喉一饮而尽。

两个妇人从傍近的一个帐篷里抬出来一支肥美的烤羊，另一个妇人端出来一盆鲜奶。于是大家让飞红巾和她的那个忧郁的旅伴入座，一同来享受这一席丰盛的晚餐。

在晚餐狂啖狂嚼中，只有和飞红巾同来的那个男伴少饮少吃而郁郁不乐，一个青年牧人就早偷偷地用疑惑的眼光在侦察着他的面貌，身姿，和那支挂在腰间的胡笳了。

“你不是哈的卢么？”青年牧人终于虚心地发问了。

这个忧郁的旅客微微地吃了一惊，但是他用狡猾的微笑遮掩了他的羞愧，他低着披满乌金的长发的头好象在沉思。

“噢，是哈的卢，巴音的名歌手哪！”青年牧人狂欢得直跳了起来，把手中的一块羊腿骨，远远地投进野兔河里。

“唱一个巴音的情歌吧！”有几个青年牧人同声的叫道。

“要不，吹吹胡笳也行！”一个姑娘瞟了歌者哈的卢一眼。

哈的卢除了自己被人认识是巴音的名歌手而感到一阵舒

适和安慰之外，他却毫不动容，因为他被一种将要来临的死亡的恐怖和悲哀沉重地压迫着。

这热烈的请求所得到的却是冷淡的报答，众人大大的失望了，尤其是那个青年牧人竟一连的叹息了几声。

“他是你的什么人呢？……” 先前的那个多胡子的壮汉对飞红巾嗫嚅地问道。

“一个犯人，要押到乌兰不浪去审问的！”

在这时，那个青年牧人突然惊问道：

“犯人？他犯的是什么罪呢？”

“是的，他是一个犯人……。” 飞红巾红着脸支吾着。

人们不便再追问了，有的在互相耳语着。众人对这一对青年男女旅客起了疑心，这其中一定另有缘由，这中间可能存在着难解的爱情问题。……

当苍茫的暮霭从草原的四面流荡过来的时候，人们都怀着一颗不欢和疑虑的心散去。

初秋的夜的草原，群星象雨洗后的果子缀满了柔蓝的天幕，月亮在吐放着光辉，普照着幽静的象海一般的草原，野兔河静静地流着，波浪闪出迷离的白光。从帐篷外边，时而传进来枣红马的蹏——蹏的踢蹄声。

飞红巾和她的爱人哈的卢同住在一家牧人让出来的帐篷里，为了监视她的犯罪的爱人的行动，她不许他离开帐篷半步。

在这月白风轻的夜静中，流萤的兰火一闪一闪地穿飞在帐篷四周的草丛。青年歌者哈的卢拿着他的胡笳坐在帐篷门

边凄婉地吹奏着，这胡笳声一时象怀春少女的叹息，一时又象新孀妇人的凄泣；一时象夜的迷途者的呼喊，一时又象爬伏在被残害死去的母亲那还留着温暖乳香的胸脯上的婴儿的悲啼……。

由于这凄婉胡笳声的诱惑，有多少牧人悄悄地从帐篷里爬出来，在月下的草丛中倾听；又有多少年轻的牧女，在帐篷中辗转叹息！

这胡笳的节奏就象春水轻轻地拍打着飞红巾少女的心，她的心重新荡漾着她和她的爱人哈的卢初恋时的情思。她为飞逝了的往昔绮丽的梦境所沉醉，懒洋洋地靠着坐在角隅的帐柱上。

月亮已经游移到天中心，夜寒，露也浓了。

“哈的卢，夜深啦，进来睡吧！”飞红巾在帐篷里边招呼她的爱人。

“让我再坐一会吧。你看今晚的月亮多好！谁知道明天晚上这个时候，我是不是还能活着在月亮底下吹我的胡笳呢！”哈的卢凄咽地说。

“睡吧，明儿得早点赶路！”

“唉，飞红巾，你忍心带着你的最心疼的人去给人家打死么，唉唉，在死前的今夜，请你答应我把二十五年来天天响动在我心头的歌子，尽情地再重唱一遍吧！……”

“废话！看你鬼迷了心！”飞红巾咆哮了起来。

哈的卢懊丧地把胡笳插进腰里，带着深长的叹息爬进帐篷里去了。

飞红巾用手拍了拍躺在她脚边的健猛的獒犬，并且俯首在它的尖长耳朵边秘密嘱咐了几句什么话，于是这支灵性的獒犬连连地摇了几下尾巴，然后跑到帐篷门边躺下。

飞红巾看着她的不赦的爱人睡下了，又侧过头来望了望躺在帐篷门边的机警的猛犬，她得意地耸耸肩膀，然后摸了摸左右裤袋里的两支手枪，找了一个距离她的爱人睡着的地方最远的角落和衣躺下了。

夜已深沉，帐篷外面传进来草虫的微吟，和枣红马不安的蹄声。夜深中的草原是更加的静寂了，大熊星已经斜落在天边。野兔河的流水声更清晰，象是野鬼在长哭，月亮用惨白的脸色探进帐篷里来。在这静夜中，就是连那飞划在半空的殒星，也能听出它飞落时的滋滋声。

飞红巾已经熟睡了，旅途的疲倦使她在睡梦中吐出一阵阵甜蜜的均匀的气息，爬进帐篷来的月光，偷偷地照在她的安祥而美丽的脸孔上。

哈的卢并没有睡着，但是他一直躺着没敢动。现在他借着月光的映照，看见了飞红巾已经和衣熟睡着了，于是他偷偷地爬了起来，开始试探着离开帐篷。

哈的卢首先在帐篷里轻轻地踱了一圈，飞红巾并没有受到惊动，末了他就一步步地移向帐篷门口，但是当他的脚步轻轻踱到帐篷门口时，獒犬突然低声咆哮了起来，犬牙长长地露出来，它的两只锐利的眼睛发出凶恶的绿光。哈的卢被吓得连忙把脚步退缩回来，重新回到原来睡的地方躺下了。他心里想道：那杂种真是一只不好惹的恶东西，好在它并没

有跳起来叫，要是把飞红巾弄醒了，那又不知道会要出什么大岔儿哩！哈的卢是清清楚楚的，纵然他逃跑了，但是只要在几分钟内被飞红巾发觉了，那么他的性命毫无疑问的就会牺牲在她的惊人速跑的枣红马和绝准的双枪之下！

因为：她的健跑的枣红马不为第二人所能驾御；而且，在大草原上，她能用超人的听觉去辨别远处的马蹄声是单骑或是多骑。

哈的卢直挺挺地躺在帐篷角边，他睁大了眼睛望着帐篷顶，片刻也不能入眠。他意料到此去乌兰不浪，前途非常危险，他在痛苦地思索着怎样才能摆脱飞红巾的掌握而趁夜离去。

片刻后，哈的卢又爬了起来。现在，他已经改变了计划，他企图移到飞红巾睡着的地方去，预备偷拔出插在飞红巾马裤袋里的手枪击死獒犬和飞红巾而逃亡。

哈的卢看看被月亮照着的飞红巾的安静的睡态，又看看躺在帐篷门边的一动也不动的獒犬，然后他蹑着脚步一下一下地移向飞红巾那边去。

但是他这种阴险的举动，又被机警的獒犬觉察到了。它竖尖耳朵，恶狠狠地站了起来，低吼了一声，直向哈的卢这边走来。把哈的卢拦挡住了。

哈的卢无奈地低声叹息了一声，一股怒恨硬往肚子里咽下去。他对獒犬作了一下威吓的手势，悻悻地又走回原来的地方躺下了。

象一截滚木似的，哈的卢辗转不能入睡。他的心发着一阵阵的悸痛——为生的挣扎失望而叹息。他三番四次的在扭

绞着大脑，冀求能想出一个最妥善的法子来挣脱飞红巾的鍊绳。终于，他想起用柔软的手段来对付獒犬，只要獒犬稍一疏忽，他便可以脱身远逃。

哈的卢并不爬起身子来，他把身子轻轻地滚了过去，滚到獒犬的脚边停下来了。起初，獒犬呲着锋利的牙齿警戒着，当它知道哈的卢此举并没有含什么恶意的時候，它比较驯良点了，但是它那对发着骇人的绿光的眼睛，表现出威严而不可侵犯。

哈的卢开始用颤抖的手去抚摸獒犬，一下又一下地，温和而又轻缓，从獒犬的高傲的头抚摸到它的硬蓬蓬的颈毛，从硬蓬蓬的项毛摸到它的光滑的身子，又从光滑的身子抚摸到它的健实的前腿和后腿……。

末了，哈的卢跪在獒犬的脚边，用右手扣住了獒犬的脖子，把自己的头偎在獒犬的脸上，象癡人般的用悲泣的声调向獒犬低诉道：

“厥奴！”他低声唤着獒犬的名字。“唉，你不知道么？我是你主人飞红巾最心疼的男子，我以新主人的身份抚爱过你半年多的日子！……”他悲惨地叹了一口气，接着又诉说道：“厥奴，我的好厥奴哪！从前你对我又忠心又驯顺，为什么今夜你却用这对凶恶的眼睛直瞪着我呢？……唉，厥奴，我今夜心里很难过呢，你让我走出帐篷去散步消愁吧，好吧？唉，你跟着我也行！……”哈的卢说到这里，竟哑着喉咙低声哭了起来。

哈的卢这样苦苦地哭诉了好久，他希求獒犬能为他这嚶